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路桥集团为川南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川南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南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拟以其持有的川南公司 1.99% 股权为川南公司银行贷款本息作股权质押担保，担保本金为 34,688.088 万元，担保期限为银行贷款本息偿还完毕为止。截至目前，本公司为川南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有。川南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铁投集团”）以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向路桥集团提供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15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路桥集团参股川南公司，参股比例 5%，同时拟自筹资金并按持股比例出资约 7 亿元的项目资本金投资川南城际铁路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编号为 2015-013 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路桥集团参股川南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并投资川南城际铁路项目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8 年，路桥集团对川南公司的参股比例调整为 1.99%，调整出资比例后，路桥集团共投入川南城际铁路项目的资本金为 35,746.5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14 日、2018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编号

为 2018-011 的《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路桥集团对川南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的关联交易公告》和 2018-052 的《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路桥集团对川南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的进展公告》)

目前川南公司正在开展项目银团组建工作，组团方案为资本金与银行融资各 50%，融资总规模为 174.312 亿元，现贷款行要求川南公司各股东按股权比例，以所持川南公司股权向银团融资提供质押担保。为支持川南公司融资工作，路桥集团拟以其持有的川南公司 1.99% 股权为川南公司银行贷款本息作股权质押担保，担保本金为 34,688.088 万元，担保期限为银行贷款本息偿还完毕为止。为此，川南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铁投集团”）以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为川南公司向路桥集团提供反担保，并出具了担保函。

（二）董事会召开情况

2019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路桥集团为川南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应到 11 人，实到 11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孙云和王猛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范文理、吴越、吴开超和杨勇先生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表示同意。

本议案被担保对象川南公司的控股股东铁投集团同时也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故上述担保构成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川南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自贡市自流井区汇兴路 281 号

注册资本：10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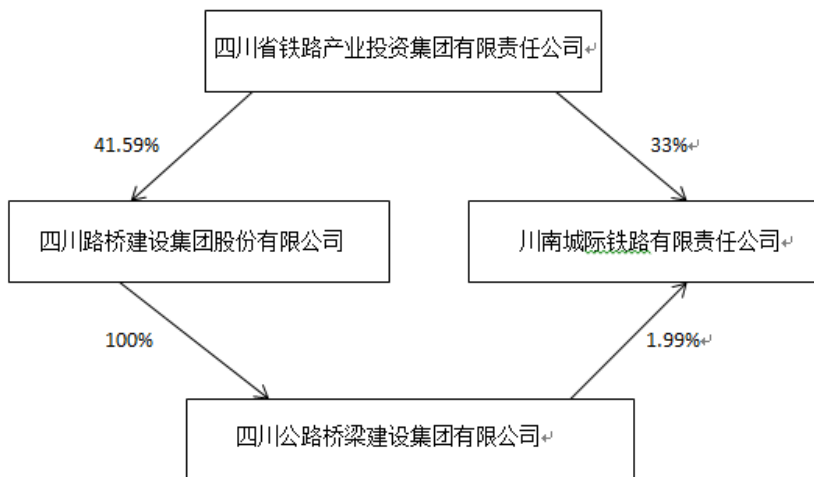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陈大智

经营范围：川南城际铁路项目（含内江至自贡至宜宾城际铁路、内江至泸州城际铁路）投资、建设，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广告，商业贸易，铁路相关仓储、物流等配套项目的开发、管理，铁路车站及线路周边用地的综合开发。（以

上经营范围不含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川南公司总资产 93.44 亿元，净资产 40.34 亿元，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 0 元。

（二）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三、反担保情况

路桥集团拟以其持有的川南公司 1.99% 股权为川南公司银行贷款本息作股权质押担保，担保本金为 34,688.088 万元，担保期限为银行贷款本息偿还完毕为止。川南公司控股股东铁投集团以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为川南公司向路桥集团提供反担保，并出具了担保函。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为川南公司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川南城际铁路项目融资需求，保证项目的顺利建设，且川南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铁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铁投集团为川南公司向路桥集团提供了反担保，本次担保风险较小。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认为上述担保是为满足川南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决策程序合法、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六次风控与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了《路桥集团为川南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就此事项出具了审核意见：该关联担保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

响公司的独立性。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担保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9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对外担保总额 193.47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8.21%，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含全资）的担保总额为 188.10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4.38%。前述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上网公告附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2、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2 日